

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运行机制探讨

尚林 易志军

(酒泉职业技术学院, 甘肃 酒泉 735000)

【摘要】深化政府主导下的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本文针对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重要性、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运行机制等方面进行探讨,为高职院校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运行提供参考依据。

【关键词】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为了积极响应中央战略部署,落实甘肃省委和酒泉市委决策部署,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作为办好职业教育、实现“双高”建设目标的根本举措,立足酒泉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示范区建设,围绕酒泉十大生态产业,制定出台了《产教融合实施办法》和《产教融合行动计划(2020-2023)》,成立了产教融合指导委员会,共建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畅通“政、校、企”沟通渠道,按照“政府搭台、行业指导、企业主导、院校主体”的原则,建立起多形式、多层次、多渠道校企合作平台,形成多方联动、合作共赢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体制机制,但是在基地的建设和运行过程中还存在诸多问题需要我们共同探讨解决。

一、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重要性

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目的就是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在共建过程中,政府的主要职能是搭建基地、完善政策、建立机制。学校主要职能是根据所设专业,积极与产业对接,开展校企合作,把产业与教学密切结合,相互支持,相互促进,把学校办成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科技服务为一体的产业性经营实体,形成学校与企业浑然一体的办学模式。

企业参与共建主要是结合生产需求,通过共建产教融合基地,参与培养目标确定,共同制订培养方案等方式培养企业急需的高技能人才。

二、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政、校、企对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政策方面存在的问题

近年来,国家虽然特别重视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创新,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如《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办发[2005]35号)指出:“推动公办职业学校与企业合作办学,形成前校后厂(场)、校企合一的办学实体。推动公办职业学校资源整合和重组,走规模化、集团化、连锁化办学的路子。”《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提出:“鼓励企业以独资、合资、合作等方式依法参与举办职业教育、高等教育……通过购买服务、委托管理等,支持企业参与公办职业学校办学”。《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教职成〔2018〕1号),指出:“职业学校应当根据自身特点和人才培养需要,主动与具备条件的企业开展合作……企业应当依法履行实施职业教育的义务,利用资本、技术、知识、设施、设

备和管理等要素参与校企合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举办或者参与举办职业学校，设置学生实习、学徒培养、教师实践岗位；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在职业学校设置职工培训和继续教育机构”。《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教职成〔2020〕8号），进一步提出：“强力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引领职业教育服务国家战略、融入区域发展、促进产业升级”；“创新高等职业教育与产业融合发展的运行模式……推动高职学校和行业企业形成命运共同体”。但是这些宏观政策仅仅有方向性与指导性的作用，而缺乏政策的具体刚性执行和落地的基础，缺乏具体实施和协调的部门，缺乏相应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意见等。具体到共建实训基地上如没有对校企合作共建制订出考核目标，没有奖励与惩戒机制，没有有效的管理机构，没有必要的税收减免政策，没有必须的经费保障等，不利于政、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广度与深度开展。

（二）政、校、企对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认识方面存在的问题

在政府方面，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对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是认可的、支持的，但是在政府主渠道作用方面发挥不够好，建设全市性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方面探索还不深入，重点解决校企合作信息不对称、对接合作不顺畅、评价导向不一致等突出问题方面没有系统的措施和办法，不能促进全市校企各类需求精准对接。在学校方面，虽然学校领导认识到了校企合作共建的重要性，也比较重视校企合作共建工作，并且成立了合作发展机构，配备了专职人员，争取了专项资金，但是无论是职能部门，还是二级学院以及学生对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重要性却认识不足，缺乏主动性，基地建设和管理抓得不够细不够实，政策措施不了解，存在着不主动推进的现象。在

企业方面，尽管有一些具有发展眼光的企业家能够主动与学校开展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但是绝大多数企业缺乏校企共建基地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政府推动，学校主动，熟人介绍下仍处于消极与被动状态，致使校企合作带有明显的个性化、短期化、人情化、功利性等特征。

（三）政、校、企对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目的方面存在的问题

政府的建设目的是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开启了一条创新之路，推动我市职业教育和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奋力谱写富民兴陇走前列、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新篇章。高职院校的建设目的是培养高素质技能型人才，服务区域经济发展。企业的建设目的是追求生产和经营的利润。由于建设目的的不同，在政、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过程中，学校为了实现人才培养目标，虽然学校可以提供场地或场所，甚至可以提供设备，但是学校所提供的这些都属国有资产，都要严格按照国有资产的管理方式进行出租出借，甚至约定企业在经营过程中要给学校支付一定租金或实训基地建设费用，而企业为了追求丰厚的利润，希望对学校尽量少付费或者不付费，甚至有些企业在合作过程中，刚开始还按照合同或协议执行，后续直接不执行原合同，给学校造成了国有资产流失等问题，这是高职院校与企业合作中急需解决的问题和矛盾，所以说，在目前的校企合作共建实训基地中，学校主动多，企业主动少。与双方自愿、风险共担、优势互补、利益共享的真正意义上的校企合作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目标相差甚远。

（四）政、校、企对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管理运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在基地运行过程中，因学校为了专业的发展，要和多家不同的企业进行合作，同样，有些企业经营范围比较广，也可能和多所不同层次的学校合作，为了确保基地能够正常运行，如何实现点

面对接,仅靠校企双方的一纸协议运行难度大、成本高,还需要充分利用市场机制,通过政府的市场管理机构,按照市场运行规律来协调帮助基地运行中存在的各种各样的问题,如企业担心学生在基地实习实训时的安全问题、学校担心企业不履行合同义务问题等,使校、企的合作共建和运行实训基地过程各方的问题和利益都能得到保障,使基地能够保持正常的运转,为企业创造盈利,为当地培养更多高素质技能人才。

三、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运行机制

(一) 运行管理制度建设

(1) 政府部门要牵头做好全市职业教育包括产教融合的规划战略,市发改、人社、财政等部门尽快出台校企合作促进办法、校企兼职兼薪制度、产教融合型企业遴选培育办法、产教融合财税用地政策、金融支持政策、职业教育拨款机制及民办职业教育准入制度等配套政策,引导职业院校不断优化内部治理,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松绑赋能。(2) 学校要主动做好《合作协议》签署,明确各方权责,制定《职业能力导向的专业设置和课程开发方法》,明确“政校企行”专家共同进行专业设置和课程开发;制定《订单培养模式管理办法》《校内生产实训基地建设管理办法》《校外生产实训基地建设管理办法》《专兼职教师管理办法》《学生生产实训课程评价考核管理办法》《学生顶岗实训管理办法》等,通过具体的制度来完成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管理,满足学生教学需求,促进双师队伍的建设等。(3) 企业要积极做好来厂工作学生的管理,制定《学生员工操作手册》、《学生员工出勤考核制度》、《学生员工工资薪金激励制度》、《专任教师来厂工作管理办法》等制度,用制度规范操作,用制度管理学生和教师,保障企业的生产过程不受影响。

(二) 运行体制机制建设

(1) 政府是合作的管理部门。如出台免税政策,鼓励企业深度参与职业教育过程,形成互动、双赢的校企合作机制;政府部门根据产业需求,统筹布局规划,明确提出我市近年来要优先支持的产业领域,如新能源、精细化工、煤化工、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业以及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人才需求,支持建设一批具有辐射引领作用的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协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学科专业建设,打通基础研究、应用开发、成果转移和产业化链条。建立“政校企行”合作组织机构,形成开放的管理与服务平台。签订合同,明确各方的责权利及相应的管理办法。

(2) 学校发挥场地、生产性设备、技术等优势,引企入校共建实训基地。所有设备的运行、保养、维护及实训需要的耗材均由企业承担,并无偿提供学生生产性实训,学校的任务是针对人才需求调整、规范专业建设,构建职教课程体系,重点是加强实训基地建设,建立实践教学体系,以企业生产与岗位职业为基础共同开发核心课程与实训教材,实现岗技零对接;树立为企业服务的理念,建立校企之间的情感联系和沟通渠道;学校引入企业师傅担任专业课程授课教师,提高专任教师的实践能力;引企业文化进校园,同时把校园文化融入到企业,促进校园文化与企业文化的融合,增强双方的理解,既在校园营造出了职业氛围,也提高了企业的社会知名度。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对合作效果突出的部门和人员通报表扬,在全校推广其先进经验,增强全员参与合作的意识和主动性,要树立合作的先进企业典型,对支持职业教育、积极参与合作并取得良好效果的企业行业授予荣誉,调动企业行业参与合作的积极性。(3) 企业在校内设立职工培训基地、技术研发中心,共建科研中心,研发新工艺、新产品,共享技术成果;利用学校的人才资源,培养

培训企业员工,提高员工的理论知识和创新能力;学校在企业设立顶岗实习、创业教育及就业基地;成立合作董事会,制订教育计划,共建实训基地,加强教学与生产、理论与实践的结合。

(三) 运行投入机制建设

(1) 政府部门设立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专项扶持经费,以项目的形式扶持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厂房建设和设备购置,以满足生产运行的条件。(2) 学校除提供场地外,每年将用于购置实训设备预算资金用于购置生产设备投入到共建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满足生产和实训需要,让设备资源利用最大化,产生更多的经济效益,同时每年投入合作专项经费,以便于合作相关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课程建设、教材开发、实训项目开发、企业兼职教师聘任、企业职工培训培养等。(3) 企业投入正常运转资金,用于聘请管理人员和固定员工,实习实训学生报酬、购置原材料等。同时,为了激励该项目能够向着预期效果发展,“政、校、企”三方可按2:3:5的比例筹集奖励基金,用于奖励在合作中做出贡献的企业家与教师,表彰工作表现优秀的员工或学生,推进校企合作地开展。

(四) 运行保障体系建设

(1) 政府应当充分发挥行政职能,立法明确强制企业参与职业教育,并作为评估企业资质法律指标和税收依据;政府在校企合作中也已制定了一些利好政策,如税收减免、享受公用用地、公用事业费等,但普遍认为不易操作,因此,政府应全面考虑制定产教融合型企业的税收政策、奖励政策等,鼓励和刺激企业参与职业教育。(2) 学校要根据企业生产岗位的需要,将全年生产实训学生的实训任务以课表的形式进行安排,确保企业正常生产,同时要安排专业教师担任企业副经理参与企业生产管理,并与学校沟通协调,协助企业解决生产实际困难,而不是基地建成后,

没有专人负责管理,造成沟通不畅、运行不畅,最终造成融合型实训基地无法正常运转。(3) 企业要在获得收益的同时,还要积极履行合同中规定的义务,配合学校做好学生技能的培养,拓宽产业链,引领地方经济的发展,提供更多的就业岗位,使企业处于良性运行状态。

四、结语

本文通过对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运行机制探讨,得出了以下的相关结论:深化政校企联合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及运行机制的建立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不可能一蹴而就。政府、学校和企业要明确各自的职责与使命,特别是高职院校需要结合当地实际和区域产业布局,不断进行尝试和探索,才能建成符合学校期望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参考文献:

- [1] 赵善庆.“政校企行”深度融合中的难点与解决机制[J].成人教育,2012,(4).
- [2] 黄迎新.关于校企合作的几点思考[J].中国培训,2006,(10).
- [3] 赵向军,等.高职教育集团校企合作模式的研究[J].合肥学院学报(自然科学版),2010,(1).
- [4] 杨经元.校企合作是职业教育改革创新的关键[J].社会主义论坛,2011,(5).
- [5] 邓志辉,等.高等职业教育建立“深度融合互利共赢”校企合作长效机制的研究与探索[J].幸福生活指南·高等职业教育,2010,(4).

甘肃省高等学校创新能力提升项目,项目编号2019B-285。

作者简介: 尚林(1980-),男,甘肃民乐人,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是观赏植物栽培与推广及实训基地建设管理。